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前海开源聚财宝货币市场基金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更好地向广大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前海开源聚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聚财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调整前海开源聚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一、活动内容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原优惠活动中销售服务费 年费率	本次活动调整后销售服务费 年费率
前海开源聚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	004368	0.025%	0.10%

二、活动时间

2024 年 4 月 12 日起,活动结束时间本公司届时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2024 年 4 月 12 日起,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本基金产品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由原活动的 0.025%调整为 0.10%。(本公司曾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发布《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前海开源聚财宝货币市场基金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自 2024 年 3 月 21 日起,活动期间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优惠调整至 0.025%。)

2、原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前海开源聚财宝货币市场基金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自 2024 年 4 月 12 日起不再执行。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上述优惠活动的具体方案若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另行通知或公告。

4、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5、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四、风险提示

投资者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货币市场基金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2日